

证券代码：430391

证券简称：万特电气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郑州万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董生怀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为更好的推进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工作，公司经研究并综合评估，拟将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郑州万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郑州万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汪宪美、费占军、田明欣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郑州万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郑州万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万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15日